

烟台市新增药学类医疗服务项目价格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价格（元）		说明
						三级医院	二级医院	
1	110200007	药学门诊诊察费	具有主管药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从事临床药学工作 3 年及以上；或具有副主任药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从事临床药学工作 2 年及以上的药师，在门诊固定场所为确有需要的患者，开展用药指导、干预或提出用药意见，并有相应记录。		次			患者自愿选择
	110200007a	主管药师			次	6	5	
	110200007b	副主任药师			次	18	15	
	110200007c	主任药师			次	25	23	
2	110200005	住院诊察费						
	110200005a	住院诊察费（临床药学）	符合规定资质的临床药师参与查房，对患者的疾病发展现状、用药情况、检查检验结果等进行综合评估，协同制定个体化药物治疗方案；为住院患者提供用药重整服务；对住院患者治疗的疗效、用药安全性等方面实施药学监护，必要时进行干预，并有相应记录。		日	12	10	住院天数≤30 天的，最高收费不超过3 天；住院天数>30 天的，每 30 天（含）加收不超过 3 天，加收费用最高不超过 10 天。

3	111000002	院内会诊	因病情需要在医院内进行的科室间的医疗、护理、临床药学会诊。					包括护理会诊（PICC、造口）。 临床药学会诊指符合规定资质的药师根据临床科室或医务部门的邀请，出于诊疗需要对患者的药物治疗方案进行优化和药学监护，并有相应记录。
	111000002e	主管药师			人次	10	7	
	111000002f	副主任药师			人次	30	27	
	111000002g	主任药师			人次	40	37	

本通知自2025年1月1日起执行

